

证券代码：874088

证券简称：诺丽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东莞市诺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视频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晓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审议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谢奕、易生俊、钟浩贵、董帆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调整董事会结构，取消设立独立董事，将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，同时停止施行原制定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易生俊、钟浩贵、董帆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拟调整董事会结构，取消设立独立董事，将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内容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拟调整董事会结构，取消设立独立董事，将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应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内容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会结构调整，取消设立独立董事，将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，同时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进行董事会换届，现董事会提名朱晓东先生、谢奕先生、董辉先生、蒲金成先生、徐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易生俊、钟浩贵、董帆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有关安排，拟提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，现场召开东莞市诺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诺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诺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 日